

##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王维勇先生关于对部分已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票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5年1月12日，王维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2,518,325股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2016年1月12日质押期限届满，王维勇先生就该部分股票（5,036,650股，原质押2,518,325股，2014年度权益分派转增2,518,325股）申请了延期购回。2017年1月12日质押期限届满，王维勇先生就该部分股票（5,036,650股）申请了延期购回，该次延期购回业务约定购回交易日期为2018年1月11日。2018年1月11日质押期限届满，王维勇先生再次就该部分股票（5,036,650股）申请了延期购回，此次延期购回业务约定购回交易日期为2019年1月10日。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此次办理的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 股数 (股)	质押 开始 日期	质押 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王维勇	否	5,036,650	2018年 1月10日	2019年 1月10日	海通证券	6.29%	个人资 金需求
合计	-	5,036,650	-	-	-	-	-

注：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王维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79,964,027 股。

上述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期间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但不影响王维勇先生行使上述股份的表决权、投票权。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王维勇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79,964,0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6%,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累计质押 52,236,650 股,占王维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65.32%,同时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3%。

## 二、备查文件

- 1、王维勇先生与海通证券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1 日